

麥寮鄉鎮市公所對民間團體補助（捐）助經費明細表

表格二

98年01月至03月份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民間團體名稱	申請項目及內容	申請補(捐)助金額	辦理情形			有無涉及財物或勞務採購	招標方式(如未涉及採購則毋須填列)	是否屬於第4點除外規定之民間團體
			實際補(捐)助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		
麥寮義勇消防分隊		50,000	50,000	3.1.1.4	民政課	無		
麥寮社區婦女防火宣導隊		40,000	40,000	3.1.1.4	民政課	無		
雲林縣私立同仁仁愛之家		20,000	20,000	13.1.1	社會課	無		
新吉社區發展協會		14,000	14,000	14.1.1	社會課	無		
	合計	124,000	124,000					

註:1. 經費支用科目請填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

2.本表應按季於每季終了後十日前填送縣府主計室(決算課)

